

本會於 8 月 14 日掛號寄出之「財團法人宗偉章先生教育基金會學生獎助學金辦法」紙本，第四條第(三)項第 4 款之學年度文字有誤，現已修正電子檔，歡迎下載最新版本使用。

- 原條文：4. 上（115）學年度全學年成績單，若無操行成績者請提供在校德行評量之敘述。
- 修正為：4. 上（114）學年度全學年成績單，若無操行成績者請提供在校德行評量之敘述。

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